关于全面落实中山市三乡镇人民政府与北京理工大学珠海学院全面合作的行动计划

（2016-2020年）

为贯彻落实我校与中山市三乡镇人民政府《关于镇校全面合作的框架协议》文件精神，在双方开展合作基础上，加快推进在人才培养、科技服务、后勤保障方面等一揽子工作，创新镇校合作体制机制，拓展我校创新强校新空间和应用型转型新领域，根据协议内容，结合我校实际，制定本计划。

**一、工作基础**

学校积极组织推进与三乡镇镇校合作，科技处协同三乡镇外经贸局开展与三乡镇内企业合作对接。2014-2015年期间，组织了多批次的校企合作对接活动，我校工业自动化学院、计算机学院、设计与艺术学院等专业学院重点调研了三乡镇飞英汽车设备、瑞龙建材、纬特滤材等一批企业。商学院作为三乡镇电子商务发展小组成员单位，组织参加了三乡镇电子商务培训会议，并与三乡镇家具协会、电商企业代表等达成合作意向。

**二、总体要求和工作目标**

（一）总体要求

全面落实学校与三乡镇政府合作框架协议内容，切实履行协议责任义务，充分发挥我校科技、人才、创意优势与中山市三乡镇产业、环境、资金优势，结合应用型转型发展要求，探索人才培养和师资队伍成长新模式，加快三乡镇高级人才培训、新技术孵化、产业技术研发、教育培训、决策咨询与服务基地等合作共建工作进度，落实责任，明确任务，服务地方，加快转型，实现镇校创新合作共赢新局面。

（二）工作目标

依托我校工科专业优势，面向三乡镇产业技术创新和技术发展需求，建成学生实习实训基地、学生就业基地、高级人才教育培训基地、产业技术研发基地、决策咨询与服务基地、科研项目来源基地、成果转化应用基地、后勤服务保障基地，启动一批面向三乡镇产业技术的课题科研项目。成立学生“实习实训基金”，开展三乡镇学生实践活动，建成三乡镇学生实习实训基地10处以上，力争2018年基地实践学生数不少于500人。

面向三乡镇产业人才规格需求，开展定制培养，拓展就业渠道，打造三乡镇就业基地。组建学校科技力量，攻关三乡镇产业科技项目，共建产业科技平台，力争三乡成为我校重要科研项目来源地和高校重大科技成果转化基地。促进我校教职工三乡居住小区保障水平显著提升。

**三、重点任务**

（一）成立三乡-北理工联盟事务管理办公室

建立镇校合作机制，制定相应工作制度，推进校镇、校企合作事宜顺利开展，每年举办双方对接洽谈活动不低于2次。**（甲方牵头单位： ，主要参与单位： ；乙方牵头单位：科技处，主要参与单位：学院办公室、学生工作处、继续教育学院）**

（二）建设实习实训基地

建立学生“实习实训基金”，开展三乡镇学生实践活动，建成三乡镇学生实习实训基地10处以上，力争2018年基地实践学生数不少于500人。组织学生到三乡镇内企事业单位参与生产实践，提供学生实习实训实践的单位超过20家，在2018年实习学生数不低于500人，促进实习人数稳步增长，实习实训事项在联盟办公室备案。**（甲方牵头单位： ，主要参与单位： ；乙方牵头单位：相关专业学院，主要参与单位：科技处、学生工作处）**

（三）推进三乡镇就业创业基地建设

面向三乡镇产业人才需求，开展定制培养，促进毕业生到三乡镇企事业单位就业，拓展应用型高校人才培养渠道。每年举办面向三乡镇校园招聘会，到该地区就业学生数保持增长态势。

推进镇校创新创业基地建设，建立“三乡镇-北理工创客空间”，空间面积不少于3000平方米，进驻一批在无人机、电子信息、软件工程、工业机器人等方向的创新创业团队，到2020年，每年进驻创业创新团队不少于10个，孵化项目30个。**（甲方牵头单位： ，主要参与单位： ；乙方牵头单位：学生工作处、创业学院，主要参与单位：各专业学院）**

（四）全力推进政产学研合作

1、建立科技创新平台，组织科技力量，攻关产业重大技术课题，启动一批攻关合作项目，力争打造成为三乡镇协同创新科研合作基地。推进各级政府科技计划项目的联合申报工作，2020年建成校企联合科研平台5个以上，科研攻关项目10个以上，累计科研合作经费超过500万。**（甲方牵头单位： ；乙方牵头单位：科技处）**

2、推进北京理工大学及其珠海学院的重大科技成果在三乡镇内转化。组建科技转化队伍，推荐优秀科技成果应用，推进北理工科技成果转化工业园落地三乡镇。**（甲方牵头单位： ；乙方牵头单位：科技处）**

3、推进学校信息技术、激光应用、机械、材料、电子商务、艺术创意等学科专业与区内产业紧密衔接，为镇区内企业发展提供科技支持，建立三乡镇高新技术企业孵化协同培育机制。重点推进工业生产可视化、制造业的生产线自动化改造、物流行业的大数据应用、电气产业关键技术研发、无损检测自动化技术等在镇区内企业的转化应用。到2020年，协助三乡镇培育认定高新技术企业10家以上。**（甲方牵头单位： ；乙方牵头单位：计算机学院、信息学院、数理与土木工程学院、设计与艺术学院）**

4、为三乡镇企事业单位提供决策研究和资政服务，积极参与三乡镇经济社会发展的重大问题研究。按三乡镇需求开展对三乡镇企事业单位的决策咨询相关工作，到2020年决策咨询与服务的项目达到10项以上。**（甲方牵头单位： ，主要参与单位： ；乙方牵头单位：科技处，主要参与单位：各专业学院）**

（五）建设高级人才教育培训基地

1、发挥学校高等教育资源优势，设立高级人才培训基地，做好三乡镇人才继续教育服务工作，重点推进专业学历教育和人才技能培训。开展教师技能提升、创新创业以及企业家培训工作，探索开展港澳国际合作硕士学位教育，力争在2017年度为三乡镇企事业单位开设本科或硕士教育班。**（甲方牵头单位： ，主要参与单位： ；乙方牵头单位：继续教育学院，主要参与单位：各专业学院）**

2、打造三乡镇海外教育培训基地，面向珠三角区域产业转型升级，开展应用技术型人才培养，重点协商推进中德应用技术学院落户三乡镇等项目建设，为区域产业升级提供急需的工业4.0技术人才。**（甲方牵头单位： ；乙方牵头单位：信息学院）**

（六）建设优质生源地

创新镇校协同育人体制机制，促进三乡镇人才教育提升，优先录取满足我校录取条件的三乡镇考生。推进北理工珠海学院在三乡镇中学的优质生源地建设，重点落实对三乡镇航空特色学校的科普教育、文化环境建设工作，促进航空专业生源基地建设。**（甲方牵头单位： ，主要参与单位： ；乙方牵头单位：招生办公室，主要参与单位：航空学院）**

（七）基地后勤服务保障

做好学校教职工在三乡的后勤服务保障工作，丰富北理工三乡社区的文化生活，为学校教师在三乡镇提供一个舒适和谐的社区环境。**（甲方牵头单位： ；乙方牵头单位：学院办公室）**

**四、保障措施**

**（一）加强组织领导**

由科技处牵头建立镇校合作部门的联络会议制度，统筹推进行动计划的实施。相关职能处室和各专业学院要按计划提出具体的实施方案，明确开展事项，推进方式、时间节点及预期成效，确保各项工作顺利开展。

**（二）加强协调配合**

镇校合作涉及部门学院多，工作内容涵盖范围广，各职能处室与专业学院要加强协作配合，注重工作开展的统筹衔接，增强工作合力。要做好与学校沟通汇报，跟进有关工作部署，确保学校与三乡镇全面合作的各项工作顺利推进，增强可操作性和实效性。

**（三）加强跟踪督办**

各有关部门要结合实际，认真研究制定工作推进方案和实施计划，进一步细化工作目标和进度安排，分阶段设立建设目标，推进落实计划工作。各牵头单位要在每年12月份将本年度推进工作进展情况报送“三乡-北理工联盟事务管理办公室”，办公室汇总后报学校院务会。院务会将镇校合作工作纳入学校年度考核项目，对工作落实不到位的，按有关规定严格问责。